

書面質詢

李振宇議員

就加強青少年普法教育事宜提出質詢

根據《違法青少年特徵調查報告2023》，在2020至2022年三年期間，由法院轉介至社工局重返廳作判前社會報告或直接判予措施的調查對象共169名，相比之下，《違法青少年特徵調查報告2020》顯示，在2016-2019年的四年期間，上述調查對象為149名，顯示疫下三年入案人數有所增加。

年齡方面，《違法青少年特徵調查報告2020》之調查對象犯案年齡以15歲最多，年齡平均值為13.9歲；學歷以初一最多，佔34.9%。而《違法青少年特徵調查報告2023》之調查對象犯案年齡以14歲最多，年齡平均值為13.8歲；學歷則以小六最多，佔34.3%，顯示調查對象犯案年齡有所降低。

此外，《違法青少年特徵調查報告2023》顯示，有47.3%的調查對象不知道法律後果，亦有47.3%的調查對象在犯案前沒有接觸相關法律知識，反映部分青少年法律意識淡薄，法律知識不足。在引起犯事的相關因素中，雖然與不良行為的朋友來往是引起青少年犯事的主要因素，佔40.2%，但遺憾的是，大部分青少年未能正視此犯事主因，以及意識到需要改善交友情況。其實，《澳門特區青少年現況及趨勢研究調查報告書2019》亦發現類似問題，該報告指在“受朋輩負面影響”方面，2019年相比2012年有顯著的增加，反映現今青少年的朋輩關係不及以往，以及較容易受朋輩負面影響。

2023年罪案統計顯示，15歲及以下青少年犯罪情況較2022年大幅上升，由2022年的65人增長至2023年的106人，增長63.1%。青少年是特區的未來，有必要透過政府、學校和家庭的攜手合作，加強青少年法律知識教育，強化青少年法律素養，避免青少年誤入歧途。

因此，本人提出以下質詢：

第一，目前，政府相關職能部門針對青少年的普法宣傳工作開展情況如何？面對不少青少年法律知識及法律意識薄弱的情況，政府未來如何進一步加強青少年法制教育工作，增加青少年法律常識，提升青少年守法意識，提升普法成效？

第二，不少調查均發現，與不良行為的朋友來往是引起青少年犯事的主要因素，但大部分青少年並未意識到有關問題的嚴重性。請問，政府及學校未來如何加強青少年正向交友方面的教育，以及對家長的支援，透過政府、學校及家長三方合作，協助青少年建立正確的交友觀，引導青少年正確交友？